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

被评价单位名称	杭州东晟气体有限公司
评价项目名称 / 项目 编号	22-11-02 杭州东晟气体有限公司经营工业气体项目安全 现状评价报告
项目简介(含图片)	杭州东晟气体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2016年8月,现有职工5
	人,法定代表人白洪东,注册资金叁拾万元整。经营场所位于杭
	州市余杭区黄湖镇清波村白塔畈 38 号,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
	取得由杭州市余杭区应急管理局核发的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
	证》,登记编号:浙杭(余)经字(2020)08004224,许可范围:
	带储存经营氧[压缩的或液化的]、氮[压缩的或液化的]、二氧化碳
	[压缩的或液化的]、氩[压缩的或液化的]、氦[压缩的或液化的];
	不带储存经营(批发无仓储经营)乙炔、丙烷、氨。有效期至2023
	年1月20日。
	本次现状评价与上次评价相比,企业厂区周边环境、建筑布
	局、带储存经营的品种和规模均未发生变化。根据市场反馈情况,
	企业拟增加二氧化碳-氮-氦混合气(CO21.7%~5%、N215.6%~55%、
	其余为 He)、二氧化碳-氩混合气(Ar80%、CO20%)的不带储
	存经营(批发无仓储经营)。
	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(2014年修订,主席令
	第 13 号)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591 号,
	第 645 号修订)、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(国家安
	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,安监总局令 79 号令修订)等有
	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杭州东晟气体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
	技有限公司对其危险化学品经营过程进行安全评价,作为变更/换
	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前置条件之一。


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	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组长		陈骞
技术负责人		相继园
过程控制负责人		王小梅
评价报告编制人		陈骞
报告审核人		黄震
参与评价 工作	安全评价 师	陈骞、陈明婧、周玉飞、汪爱军、胡素娥、卜伟华
	注册安全 工程师	陈骞、陈明婧、周玉飞、汪爱军、胡素娥
	技术专家	
现场开展 安全评价 工作	人员	陈骞
	时间	2022年5月至 2022年11月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	2022年11月